

达州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农村工作组

达市疫指农函〔2022〕26号

达州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农村工作组 关于进一步落实当前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工作 十条措施的紧急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达州高新区、达州东部经开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：

当前，全国各地疫情呈现多点多链并发、散聚并发、城乡并发的严峻复杂态势。为深入贯彻落实近期国家、省、市会议及联防联控机制综发〔2022〕104号、达市疫应急指办发〔2022〕46号精神，扎实抓好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各项措施，筑牢农村地区防控屏障。现将有关事项紧急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严格落实“入达即检”。各地要严格按照省市疫情防控要求，督促农业行业企业使用符合通行条件的司乘人员从事运输，积极抽调机关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在高速、国省道等“入达即检”卡口参与值班值守、车辆调度，切实做好跨省、跨市农业行业货运车辆司乘人员闭环运输管理和防疫工作。

二、全覆盖摸排返乡群众。督促乡镇、村（社区）迅速组织网格人员，大力开展“敲门行动”，针对全市近期返乡人员、特别是外省人员和高风险地区返乡人员，立即开展全覆盖拉网式排查，摸清底数掌握实情，切实将“存量”捞干筛净。同时，继

续坚持大数据线上推送核查和网格员线下主动排查，全力以赴控制“增量”。乡镇疫情防控指挥部根据疫情防控需要，精准划定管控村庄、院落，切实加强人员管控。

三、切实做好落地“三天三检”。对省外、市外来返乡人员执行落地“三天三检”措施，每次间隔 24 小时及以上，落地检结果未出前居家不外出，阴性证明出具后可有序流动，但不得参加聚集性活动，不前往人员密集场所。切实加强对“红码”“黄码”人员的管理。

四、管好居家健康监测人员。乡镇、村（社区）应组织专人负责居家健康监测人员管理，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，及时发现解决问题，最后一次核酸检测结果未出之前，非必要不外出、不聚集。

五、严管居家隔离人员。对排查出的密切接触者中的特殊人群、解除集中隔离后的密切接触者、高风险区外溢人员等人群实行居家隔离、赋码管理、上门采样，严格做到不外出。共同居住者或陪护人员一并遵守居家隔离要求。不具备居家隔离条件的，实行集中隔离。

六、严控农村坝坝宴。大力倡导红事新办、白事简办，严控农村坝坝宴，确需举办的，制定疫情防控方案，申领制作场所码，督促做到“应扫尽扫”，不能扫码的必须实名登记，村（社区）安排专人全程监管。坚决杜绝“应管控未管控、应居家未居家、未解除赋码人员”参加坝坝宴或进入人员密集场所等违规行为。有临时管控区域的乡镇暂停举办坝坝宴。

七、大力宣传防疫政策。加大应急广播、村村响宣传频次与力度，建立村（社区）户籍人口微信群、QQ群，广泛采取一对一、一对多的形式，大力宣传当前防疫政策，及时掌握群众返乡动态，引导返乡群众主动报备、自觉落实管控措施，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相关规定。

八、充分发动群众力量。镇村干部、党员同志要率先垂范、示范引领，广泛推行“有奖举报”违规行为，充分激发群众内生动力，变被动防控为自觉行动，主动参与排查管控、卡口值守、监督举报、维持秩序等各项工作，积极创建“无疫村庄”“无疫小区”，全力打赢疫情防控歼灭战。

九、深入开展村庄清洁行动。将疫情防控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“秋冬战役”相结合，扎实开展村庄清洁行动，以农村垃圾清运、污水治理、村容村貌等为重点，组织动员农民群众广泛参与爱国卫生运动，铲除病媒生物孳生环境，从源头预防疾病传播。

十、积极帮助困难群众搞好农业生产。督促指导乡镇、村（社区）组建农业生产志愿服务队，积极帮助疫情期间生产生活困难的群众，及时收获晚秋作物，确保颗粒归仓；帮助加强小春作物田间管理等农业生产工作，用心用情为民服务，确保不误农时、不误生产。

达州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

农村工作组（代章）

2022年11月22日

5117000014